**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董家营十字）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0月12日 14:30:00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PZ-2023-09-04

项目名称：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4,060,024.65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060,024.6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399,818.28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房屋施工 | 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 | 1(项) | 详见招标文件 | 14,060,024.65 | 13,399,818.28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7）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11）其它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南郑区黄官镇集镇安置点社区工厂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 投标人具有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二级）以上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具有类似项目施工经验，且无在建项目；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5.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22日至2023年09月2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董家营十字）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1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董家营十字）

开标地点：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董家营十字）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购买招标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郑县黄官镇政府

地址：南郑县黄官镇

联系方式：186286393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市南郑区中所营街道办董家营十字）

联系方式：176818976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玲

电话：17681897600

陕西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